

政府出版品管理業務講習會心得

邱馨平／應家琪

筆者分別於今年（民國92年）1月20日及21日參加由教育部主辦的「92年度出版品管理業務講習會」，第一天的講習內容為「政府出版品管理制度及作業說明」、「政府出版品網新增電子檔繳交功能操作說明與實際上機練習」及「電子檔轉製作業與操作說明」，第二天的講習內容為「政府機關與著作權相關事宜」及「最有利標錯誤樣態」。茲就會中提及的重要內容與概念分述之，以饗讀者。

一、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及規定

「政府出版品」係指以政府機關及其所屬機構、學校之經費或名義出版或發行之圖書、連續性出版品、電子出版品及其他非書資料。（註1）資料內容涵蓋廣泛，其重要性與價值往往因民眾不夠了解、取得不易及非賣品的緣故，而被大家忽略，遂有「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的產生，此為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的母法，精神在於掌握政府出版資訊，使資訊公開、資訊有價、促進資訊流通及資源共享。去年9月亦通過了「政府資訊公開法」草案，更加強了相關概念的推廣，統籌管理全國政府出版品的行政院研考會亦發布了相關的作業規定，即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的子法，共有「政府出版品基本形制注意事項」、「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作業規定」、「政府出版品寄存服務作業規定」、「政府出版品銷售作業規定」、「政府出版品電子檔繳交作業規定」及「各機關管理作業法規」。目的就在希望各單位能配合推動內部的出版品管理作業，以便利民眾共享及公平合理利用政府資訊。

二、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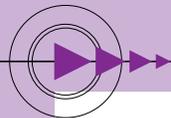
研考會制訂的出版管理作業流程有八大部分，分別是編印作業、著作權管理、規劃電子化、寄存分發、銷售結帳、委外合作出版、宣傳促銷及庫存控管，並有相關的作業規定及注意事項為依據。在作業流程中，編印作業方面，要釐清著作權歸屬、申辦相關編號（GPN、ISBN、ISSN、ISRC、CIP）、基本形制、決定印量、訂定價格及轉製電子檔規劃電子化。在寄存分發方面，要注意指定寄存（現有40所寄存圖書館）、指定分發（送繳研考會2本、行政院秘書處圖書室1本）、國際交換（送繳國家圖書館50本）、業務分發（依單位的實際需求估算數量）、個案索取及庫存控管。在銷售結帳方面，進行自行銷售、委託代售、集中展售、工本費轉定價、電子檔銷售推廣及結帳繳庫。以往因政府出版品免費贈送，使得真正需要之民眾無法取得且增加政府負擔，因此現行規定政府出版品皆應有定價，而銷售的優點是可以服務大眾、反映成本、加強使用者付費觀念，並且減輕索書寄送之行政資源負擔。依據政府出版品展售門市歷年銷售統計顯示，在目前尚未徹底執行政府出版品銷售的推廣概念下，九十年的營業額就已攀升至39,543,000元，實際上是非常具有發展潛力的市場。

三、政府出版品電子化

目前研考會正積極推動政府出版品電子化，其目的在促進政府資訊流通利用、加速政府出版品數位典藏。而電子化的首要部分在各出版機關必須依規定繳交出版品電子檔，繳交作業規定的重點在於（註2）：

- 1.各機關出版或發行的圖書及公報，除了特殊原因外，應同時具備電子檔，其他類型出版品如期刊等之電子檔製作，各機關得視業務需要，參照「政府出版品電子檔繳交作業規定」，另訂規範。
- 2.除有特殊原因或已於網站公開者外，應同時繳交圖書電子檔，於網站公開者應於政府出版品網（GPNet）指定欄位登載出版品網址。





3.各機關繳交圖書電子檔應事先取得以各種方法，不限地域、時間、內容利用該書及再授權他人利用之權利。

4.詳細條列出電子檔繳交檔案格式、字型、內容、圖檔及安全性等。

由於目前各類政府出版品的原始檔案格式相當多樣化，為使印刷與轉檔同步，加速出版品數位化，因此研考會希望透過PDF轉製檔案格式，以便應用在電子檔銷售、電子書製作、置於機關網站電子檔免費下載，以及再生書的製作。為解決部分供不應求的政府出版品，因礙於政府預算不足無法再版的困境，目前已可採用新科技，以最新POD（Print on Demand）電子無版印刷概念，隨時製作再生書，解決類似的問題。在今年2月臺北國際書展，政府出版品攤位就有現場實機展示Print on Demand印製圖書，可在五分鐘內完成無版印刷圖書。

四、政府出版品的取得途徑

目前一般民眾可透過下列兩個管道取得政府出版品，一是透過免費使用之寄存服務管道，目前全國有四十所圖書館寄存政府出版品，提供民眾免費閱覽；一是經由銷售服務管道付費取得，民眾可在六處政府出版品展售門市，選購政府出版品。另外，為便利民眾購買政府出版品，行政院研考會委請臺視公司開辦國家書坊實體門市及其網路書店（網址為 < <http://www.govbooks.com.tw> >），這是全國第一家政府出版品的專屬網路書店。

此外會中介紹兩個政府出版品主要網站－GPNNet與OPEN，簡述如下：

(一) 中華民國政府出版品網（R.O.C. Government Publications Net：簡稱GPNNet）

有兩個介面，使用者介面（網址為 < <http://gpnet.nat.gov.tw> >）提供了網路書店、書目查詢、流通途徑、訊息走廊、出版評獎、服務交流、網路資源、作業法規及園丁專區九個部分的功能連結，其中「流通途徑」可查詢政府出版品各展售門市及全國寄存服務的圖書館，「訊息走廊」則有活動消息、暢銷排行、專書推薦、書評區、新書通報、出版預告及免費贈送出版品訊息的曬書區。管理者介面（網址為 < <http://gpnet.nat.gov.tw/work.htm> >），主要供各政府機關出版品專責人員及作業人員使用，可藉此系統協助各機關管理出版品，以節省資源重複建置之浪費，提高行政效率，並供民眾便利快速的查詢及應用各項政府出版資訊。

(二) 政府出版資料回應網（Official Publications Echo Network：簡稱OPEN）

網址為 < <http://open.nat.gov.tw> >，是研考會為提供民眾更便捷查詢及檢索，收錄各種網路政府出版資料，依性質分類整理，建置的政府出版資料單一入口網站，也是民眾接觸政府出版資料的入門窗口。OPEN整合了綜合、研究報告、期刊論文、法規、統計資料、公報等六大資料類型，共三十二個政府網路資料庫，並提供跨資料庫整合查詢介面、依資料主題及依資料形式三種不同的檢索方式。除此之外，更蒐集整理了二百餘個政府網路資料庫的連結，將根據每次查詢而推薦使用者其他相關的資料庫以進一步檢索。OPEN為了提供更符合使用者需求的查詢功能，特別設計了個人化的相關服務，包括建立個人主題樹、查詢詞及下載個人化整合查詢介面等，以及完整的線上求助功能，來回應使用者的問題。（註3）

五、落實政府出版品管理制度

由於目前仍有許多機關在面對內部出版品管理作業及研考會的各项規定時，有無法確實執行的困擾，因此將會中提及的幾項建議條列如下，以供參考：

(一) 設置統一的出版品專責管理單位與人員，統籌內部出版品管理作業，以便隨時掌握內部出版品狀況，並對外作為與行政院研考會的聯絡窗口。

(二) 配合各機關特色，訂定專屬的出版品作業規範，以確立機關作業分工方式。目前在

GPNet的作業法規功能項下，已放置許多機關自行制定的出版品作業要點、管理辦法或注意事項供參考。

- (三) 輔導機關內部其他人員作業。由於每個政府機關在 GPNet 皆分配有一組帳號密碼，作為專責人員至 GPNet 更新機關資料的權限控管，專責人員可視業務需要，新增其他系統作業人員的帳號，當作業人員異動時，必須由專責人員適時更新該組帳號的使用人員相關聯絡資料。
- (四) 定期查核檢視補正 GPNet 管理介面的資料。除了維護 GPNet 中各機關現有出版品的書目資料外，於出版前進行相關編號申請作業建檔，出版後則完成登載分發紀錄。

六、政府機關與著作權相關事宜

著作權法主要目的在於「保障著作人著作權益，調和社會公共利益，促進國家文化發展」。而圖書館中有些業務與著作權法息息相關，實有必要針對此法進行瞭解，以免觸法而不自知。茲將會中談論到幾項與圖書館業務相關的問題條列如下，以資參考：

(一) 邀稿簡約不具約束力

有些期刊為保有其權威性，不希望作者的稿件有「一稿多投」的情形發生，然此條文若僅在邀稿簡約中描述時，將不具任何約束力，必須在投稿時另附契約供投稿者簽署方具約束力。

(二) 需經授權方能製作博碩士論文之全文資料庫

近年來有許多圖書館都投注相當心力在思考博碩士論文資料庫製作的相關問題，除了選擇或開發適當的資料庫系統之外，恐怕大家都忽略了著作權的問題。根據著作權法第四十八條之一的規定，圖書館僅能重製博碩士論文之摘要，其全文資料仍需經授權始可重製。除非該博碩士論文已不在保護期限之內者方能自行重製。

(三) 紙本期刊數位化

紙本期刊在進行數位化時，通常會牽涉到幾個動作：紙本期刊轉成電子檔(例如：PDF 檔)、電子檔案上傳至網路，經由網路傳播資料。其中每一個步驟皆需經過授權方能進行重製的作業。因此，製作者在訂定授權書時，必須詳訂授權範圍方不致侵犯著作權。

(四) 營利性資料庫需經授權方能收錄某出版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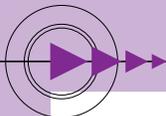
若發現營利性資料庫未經授權便私自收錄單位發行之出版品時，無論該資料庫係製作成全文或索引、摘要資料庫，該出版品之所屬機構皆可對資料庫製作者提出談判條件，例如：必須提撥適當的回饋金予出版品之所屬機構。

(五) 編輯著作之保護

根據著作權法第七條之規定，編輯著作係「以獨立之著作保護之。編輯著作之保護，對其所收編著作之著作權不生影響。」例如：在進行各醫學會期刊電子化之計畫時，除了需取得各醫學會授權之外，亦需委由醫學會向著作人取得合理之授權。

註釋

1.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第二條」，在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說明(完整版)，(臺北市：編者，民91)，150。
2.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政府出版品電子檔繳交作業規定」，在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說明(完整版)，(臺北市：編者，民91)，173。
3.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OPEN 政府出版資料回應網」，<http://open.nat.gov.tw/about.htm> (11 February 2003)。



參考資料

1.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編。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說明（完整版）。臺北市：編者，民91。
2.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OPEN 政府出版資料回應網」。<http://open.nat.gov.tw> (11 February 2003)。
3.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中華民國政府出版品網」。<http://gpnet.nat.gov.tw> (11 February 2002)。
4.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編。著作權法暨相關子法。臺北市：編者，民91。